



平湖国际传播合作项目合同

甲方：平湖市传媒中心

联系人：盛海娟

联系地址：平湖市当湖街道三港路 1 号

联系电话：13758355110

乙方：环球国际视频通讯社有限公司

联系人：姚晔

联系地址：中国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 1 号 2 幢 2207 室

联系电话：18801034197

本着平等互惠、互相支持、共同发展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国际传播合作项目，乙方向甲方提供相关服务事宜，双方达成一致并签署本《国际传播合作》项目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委托服务事项

1、乙方为甲方提供传播策划服务工作。

2、主要服务内容如下：

(1) 在合同约定日期内，提供相应的项目策划、技术等支撑，安排人员开展国际传播观察调研。

(2) 策划相关“走进平湖”系列主题国际传播活动。

(3) 围绕平湖重大时间节点或重大主题活动，策划系列国际传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推出系列短视频、新媒体产品以及海外宣传等。

(4) 开展人员互访互学，为平湖的国际传播工作进行业务交流、设备使用教学、主题选题策划、短视频制作、海外传播技巧以及国际传播能力素质培训等。

具体服务内容参见附件，并以双方履行合同期间共同协商确认的具体要求为准。

二、服务期限

就前述委托事项，甲方的委托期限自签订之日起一年。

三、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1、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共计¥1,49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肆拾玖万元整）。遇国家税率调整时，按国家新税率执行。该费用已包含乙方履行本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需向乙方另行支付费用。

2、支付方式：在合同签订并具备实施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70%；在完成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通过验收后，支付尾款 30%。

3、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合法等额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依约付款至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乙方的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行：工行西客站支行营业部

开户名：环球国际视频通讯社有限公司

账号：0200066009004609945

4、甲方的发票开具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平湖市传媒中心

纳税人识别号：1233048247114035XA

地址/电话：平湖市当湖街道三港路1号 0573-85108112

开户行、帐号：建行平湖支行 33001637335053000793

四、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在服务实施过程中，甲方应为乙方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和资源支持，配合乙方履行职责。

2、甲方应为乙方提供适合的条件，以便乙方顺利履行本合同。

3、甲方有义务保证其提供的选题信息、传播内容真实合法，不得弄虚作假，不得侵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如因甲方引起的任何争议、处罚、索赔、诉讼等事宜，由甲方负责解释、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因此而给乙方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

4、甲方有权在合理范围内要求乙方遵照甲方传播需求和本合同的约定为甲方提供传播策划服务。甲方根据相关服务项目的质量提出考核指标要求，对乙方的传播策划服务进行考核验收。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在为甲方提供传播策划服务工作中，必须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规章制度及甲方有关规定，规范履行职责。

2、乙方按照甲方传播需求和标准提供的传播策划服务工作，须得到甲方同意并按约定制作周期完成传播策划服务；

- 3、乙方有权支配传播策划服务工作中有关工作人员的工作；
- 4、乙方有权在签订合同后，不接受甲方提出的增加成本的附加项目，但双方就此协商一致的除外。

五、知识产权及保密义务

- 1、乙方因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而使用第三方知识产权的，应确保已取得第三方合法授权，否则，甲方因使用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而侵害第三方合法权益的，相关责任由乙方承担，由此导致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 2、任何一方因履行本合同而获取的对方未公开信息均属于保密信息，获取方应承担保密义务，未经提供方事先书面许可，不得擅自使用或向第三方透露。
- 3、本条各款均为独立条款，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解除而失去约束力。

六、违约责任

- 1、任何一方违反或擅自变更本合同的约定，应当承担由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
- 2、甲方无故未按合同规定付费的，每逾期一日，应按未付款项额度的万分之一标准向乙方支付逾期滞纳金。甲方连续拖欠款项达 30 日（含）以上，致使合同无法履行，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甲方支付已发生成本，如因此造成乙方损失，甲方应予以赔偿。
- 3、乙方无故未按时交付服务成果或完成服务内容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约定费用总额的万分之一标准向甲方支付逾期滞纳金，乙方逾期履行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4、乙方应确保其提供的相应的服务以及交付的视频等成果不会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肖像权等权利，如因乙方侵犯他人权利，一切法律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且甲方因被第三方主张权利而支出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赔偿款、诉讼费、保全保函费、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调查取证费、鉴定费、评估费、诉讼担保保险费、专项法律服务费）以及因此造成的直接、间接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5、乙方对合同履行过程中的人身安全、网络安全负责，包括但不限于邀请的海外媒体、乙方自身工作人员、临时聘用人员或其他第三人的安全、因传播出现的网络安全等，若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6、乙方提供的服务及交付的成果的内容应当积极向上，符合历史，不得出现有损国家形象、城市品牌形象或违背公序良俗的内容。若因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甲方要求，乙方应及时调整以达到甲方要求，服务期间出现问题，乙方也应及时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若乙方拒绝或怠于履行该项义务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返还全部款项，并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 25%作为违约金。

7、因乙方违约解除合同：除法律明确规定外，出现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违约情况时，甲方发出整改通知后，乙方在指定的合理期限内仍不纠正违约行为的，或乙方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本合同自甲方解除通知书到达后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甲方不免除或减轻乙方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且因乙方违约导致合同解除后，乙方应当承担的责任：

- (1) 合同解除后，乙方应支付甲方本合同总金额 25% 的违约金（合同另有约定除外）；
- (2) 合同解除后，因解除合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回已付款项；
- (4) 其他乙方依据本合同应当向甲方承担的责任。

8、若乙方违约需支付相应的违约金的，该违约金甲方有权从未付价款中直接扣除。

9、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因其违约行为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如违约方不能在合理期限内采取补救措施，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其由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保函费、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调查取证费、鉴定费、评估费、诉讼担保保险费、专项法律服务费等合理支出）。

七、廉洁条款

甲乙双方均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规定，任何一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向对方工作人员、业务人员或其他与本合同业务有关人员直接或间接地提供贿赂、回扣或其他任何形式的、可能对本合同的签署或履行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利益，否则，一经发现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照被查处金额的 2 倍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方工作人员违反上述原则，存在索贿、受贿情形的，按违约方制度予以处理，构成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其法律责任。

八、不可抗力

因不可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自然灾害、重大疫情、恶劣天气条件、政府行为、政策调整、社会异常事件或新颁布的法律、法规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不能履行本合同或不能如期履行本合同的一方不承担因此而引起的责任，但应及时通知另一方，以尽量减轻可能给另一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如不可抗力持续超过 30 日且各方未能就继续履行或解除合同达成一致的，则各方均有权书面通知对方解除合同，甲方按照乙方人员实际已完成的工作量向乙方结算费用。不可抗力消失后，双方应恢复履行该合同，双方应就该合同项下工作重新协商具体的工作安排和时间。

九、争议解决

因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通知及送达

1、合同双方发出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应以专人送递、传真或特快专递方式发出；如果以专人送递或特快专递发送，以送达对方的住所地或通讯联络地为送达；如果以传真方式发送，发件人在收到传真报告后视为送达。

2、合同双方发出的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均应按合同首部所列信息发送，相关联系信息变更，应自变更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将变更后的联系信息通知对方。变更方不履行通知义务的，应对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十一、合同的生效及其他

-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并签署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与补充协议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 2、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附件：

平湖国际传播合作项目实施方案

一、项目实施背景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提升国际传播效能的重要论述精神，进一步向世界讲好平湖故事、传播平湖声音，拓宽平湖市与世界对话的渠道，提升国际传播效能，拟与环球国际视频通讯社有限公司开展相关合作。

二、项目实施效果

中国国际电视台（CGTN）是中央广播电视台旗下的国际传播旗舰，目前拥有 6 个电视频道、70 多个广播频率、1 个国际视频通讯社，每天以 82 个语种向全球传播。CGTN 总部设在北京，在内罗毕、伦敦、华盛顿设有 3 个海外分台和 24 个海外制作室。截至目前，CGTN 已拥有 7 亿电视用户、超 6 亿新媒体粉丝，建立了 1000 余个海外新媒体账号的强大集群和 179 个多语种网红工作室，海外粉丝超百万的网红有 65 位。CGTN 在全球拥有欧洲、非洲、拉美、中东、

东盟、上合、丝路和太平洋岛国等八大伙伴机制，全球媒体伙伴超过 3200 家，传播网络已覆盖全球 180 多个国家和地区。其中，1 个国际视频通讯社主体单位为“环球国际视频通讯社有限公司”。

环球国际视频通讯社有限公司（CCTV+，国际视频通讯社）成立于 2010 年，是中央广播电视台下属企业，是中国首家视频通讯社，担负国际传播职责使命，是总台外宣旗舰媒体主要组成部分。国际视频通讯社致力于通过生动鲜活的视频内容，向世界讲述中国故事，传播中国声音，展现可信、可爱、可敬的中国形象，奋力打造世界最有影响力、最大的视频通讯社。目前，国际视频通讯社全球一对一签约用户约 800 家，覆盖近 160 个国家和地区的约 5200 个广电媒体频道和移动互联网平台。另外，国际视频通讯社与多国多地的新闻机构建立了全球八大媒体伙伴机制，共有 13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 340 多家媒体成员，在全球传媒行业构筑起广泛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通过中国国际电视台（CGTN）强大的平台传播力、丰富的国际传播经验、专业化国际化团队赋能平湖市国际传播，

持续通过打响平湖市的悠久文明历史、现代产业体系、生态宜居特色等城市品牌国内国际影响力，塑造平湖市的外宣品牌、拓展国际传播合作、培育多元国际传播，创新推出广为国际受众欢迎的全媒体精品内容，让世界更多地了解平湖，让平湖更好地走向世界。

三、项目执行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四、项目主要内容

1. 提供国际传播策划服务工作。
2. 具体国际传播服务内容如下（在总金额不变的情况下，具体实施方案及对应费用以实际发生为准）：

1. 提供相应的项目策划、技术等支撑，安排人员开展国际传播观察调研。

本项要求将通过邀请 CGTN 资深从业者、国际视通智库专家、技术人员等，在项目开展中赴平湖进行实地探访，深入了解平湖文化、经济、社会等方面的发展情况。

通过实地走访调研获取第一手资料和数据，并制定符合平湖实际的项目策划方案，为平湖的国际传播发展助力。

2. 策划相关“走进平湖”系列主题国际传播活动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精神，让平湖在新时代焕发出新的光彩，提升平湖故事和平湖声音在国际上的知名度和影响力，让世界更好地了解和认识平湖，拟策划相关“走进平湖”系列主题国际传播活动。

目前，国际视频通讯社拥有丰富的国内外媒体资源，活动拟策划并邀请约 30 位海外媒体记者代表、CGTN 记者、网红组成参访团队（含工作人员），实地深入走进平湖，探访当地的历史文化、工业成就、非物质文化遗产等，向世界报道平湖现代化新篇章，展示具有人文气息和文化氛围的平湖。本次媒体行活动的宣传推广方案拟定如下：

- 大屏端：通过自有全球发布系统 GDS 对外发布传播作为中央广播电视台下属的通讯社，国际视频通讯社已与全球近 160 个国家的近 5200 个电视频道和网络平台进行合作，可以将海外媒体行的视频素材进行英、法、阿、西、俄、德、日等多语种的编辑制作，通过 GDS 全球发布系统、国际合作渠道同步进行全球发布，对平湖提

供视频素 1-3 分钟（含通稿）进行制作，调整内容以符合国际传播标准，将视频素材以国际通稿的形式通过 CCTV+ 以及美联社、路透社进行全球发布，最大限度的提升平湖相关新闻素材的国际传播力度。

•**网络媒体端：**通过合作发布渠道进行分发
国际视频通讯社与路透社、美联社等国际知名通讯社常年保持友好合作关系，可将海外媒体行的图文、视频稿件成片在全球区域进行推广，通过国内外重点网络媒体进行转载和发布。

3.围绕平湖重大时间节点或重大主题活动，策划系列国际传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推出系列短视频、新媒体产品以及海外宣传等。

国际视频通讯社将针对平湖方面的重大时间节点或重大主题活动进行重点宣传推广工作（全年度拟定 4 个活动，可根据实际调整），主要将对重大时间节点或重大主题活动内容进行拍摄制作，将拍摄制作的短视频或其他视频成片和素材在国内、国际进行定制化的宣传报道。

国际视频通讯社将根据平湖活动时间节点安排，全

年累计对重点活动报道内容在国内重点媒体推送稿件 4 篇、自有全球发布系统 GDS 推送活动素材各 4 篇、通过 CCTV+ 自有海外社交帐号全平台推送短视频各 4 个，向全球最广区域的海外媒体推送活动内容 4 篇。

同时，我们将对平湖提供的直播信号内容通过国际视频通讯社全球直播信号发布平台，将活动的直播内容向全球媒体用户进行推介，实时传输活动现场内容。

4.开展人员互访互学，为平湖的国际传播工作进行业务交流、设备使用教学、主题选题策划、短视频制作、海外传播技巧以及国际传播能力素质培训等。

4.1 内容设定

本项内容旨在通过国际视频通讯社邀请 CGTN 资深从业者，分享出境采访、国际新闻报道、媒体平台运营、新媒体运营推广以及纪录片制作、海外传播技巧等方面的经验，提升平湖国际传播相关人员的国际传播能力和专业素养。

4.2 培训形式

本次培训将主要采取线下培训的原则，具体内容主

要包括：

- 1.专题讲座：邀请嘉宾进行主题演讲，分享经验。
- 2.案例分析：通过具体案例，深入剖析实践中的操作方法和策略。
- 3.互动研讨：在培训课程结束后，组织学员与讲师进行互动交流。

4.3 培训时间与地点

培训时间：经双方商议后确定

地点：平湖

拟定讲师 1 人，工作人员 1 人